

第三篇 基督作祭司的食物、衣服和住處

當我觀看這裡的會眾時，我對於今晚坐在這裡，在這場訓練，在召會生活中最重要的人，我印象非常深刻。我說這話不是在一種地位上說，不是以一種聖品階級的方式來說。我這樣說是實際的說，是照著實際的情形來說，也就是：召會中帶領的弟兄、負責弟兄，的確在召會生活中，在神的行政中，是佔有最重要的地位。這意思是，若我們不合適地，沒有合適地盡功用——當然我們知道我們的功用是有個基礎，這基礎就是我們的所是和生活——沒有一種合適的功用，負責弟兄們如果不能合適地盡功用，一個地方召會就難以往前，難以有進展，難以被建造起來，沒有辦法成為主的見證。所以就像李弟兄曾說過，有時候我們弟兄們事奉時，我們變得有點主觀，有點自喜，覺得我是不是穀資格？我是不是穀好？我是不是合適的人，在這裡作這件事呢？李弟兄說：“不要因著你的能力而驕傲，即使你有能力也不要驕傲。另一面來說，若是你沒有那個能力，也不要感到灰心。”他說這話所要強調的、他的重點，當他說這些話的時候，就是經節上所說，人若渴望監督的職分，是可信的。他是要鼓勵更多的弟兄們。他說，他盼望每一位弟兄們——召會中每一位的弟兄都應該渴慕監督的職分。他不是說，渴慕要成為監督，而是有一種純淨的羨慕，這是他所說的。因此他說：“有一些人可能比較有能力，有些人少一點，無論如何，弟兄們，對於主，作一個領頭的弟兄是極重大的事。要作一個好的、合適的、蒙稱許的弟兄，的確是一件讓神得榮耀，也是對聖徒成為祝福的事。”

我盼望你們弟兄們，因此不要把這一次訓練當作一件輕率的事；這是一個特會還是訓練，在於我們怎麼樣來看待。當然訓練有更多的規定，但對我來說，這件事並不是使這個聚集成為訓練的原因，這是在於我們的態度，在於你們的態度。若是我的態度是對的，甚至特會對我都成為訓練，甚至一個弟兄，一個聖徒，從主最小、從那靈最小的說話，都能成全我、訓練我。這是我的態度，這該是我的靈。所以弟兄們，我盼望我們在這裡都該有一個合適的、鄭重的、學習的態度。

李弟兄一生之久都是一個學習者。他說，我們要學習，要再學習，永遠不要滿足，永遠要尋求進步；因為這不是我們的事業，這是這位王的事業；這不在於我們，這是關乎祂的需要。祂暫時將這個管家職分賜給我們，來監督祂的產業、祂的所有，就是祂的子民，祂的群羊。弟兄們，所以這應該是叫我們眾人天天戰兢恐懼的事，不是地位的感覺，不是一種我們已經達到的感覺，而一直是謙卑的，一直在主面前要進步，要更多受成全。我實在盼望如此。

這次訓練的總題是講到，為著神的建造之祭司職分的恢復。我很珍賞 Ed 弟兄提醒我們，恢復的意義是甚麼。就是要恢復到，不是到一個超級、一個特別的情形裡，而是一個正常、合適的光景裡；是照著神的標準，從一個失敗、墮落，失去的光景，不正常的光景，要恢復到這樣正常的情形裡。所以，我們在這裡不是要說到一些事，使我們成為特別的，特別傑出的一而事實上大部分的事物，就著神所要、神

所需要的來說，都是有所短缺的。所以，就需要我們使我們自己、將我們自己，帶回到這個正常的水準上。這就是得勝者的原則——一個正常的基督徒。照著神的標準作一個正常的基督徒，這該是我們的負擔；不是我們是甚麼超級的人、特別的人，而是照著聖經所啟示的，神所命定的，這就要神的子民，神的整個召會都達到這樣的情形。但很遺憾的，因著仇敵的工作，現今的情形並不是這樣，所以需要有恢復。我們在這裡，是在這個恢復裡，也是為著這個恢復。首先就是我們需要被恢復，我們作為領頭的弟兄，該首先被恢復，對麼？使其他的聖徒也有路能穀得著恢復。這個恢復是要恢復祭司職分，為著神的建造。我很喜歡，我很珍賞這兩件事情擺在一起，祭司職分與建造，對這件事印象非常深刻。

我覺得我要簡短、在開頭簡短地說一些話，使弟兄們有印象，恢復祭司職分是多麼重要。實際上你要看見，祭司職分就是建造。就在這篇信息接下來你也會看到，祭司職分就是神的建造。不是先恢復祭司職分，然後祭司作一些事來為著神的建造；事實上建造召會就是建造祭司職分、祭司體系。所以我們說，譬如說你的地方召會，你要建造地方召會，就是要建造這個祭司，在你當地建造起來這個祭司體系。當一個真正的祭司體系被建造起來的時候，召會就被建造起來了。那一個祭司體系，那一個祭司職分，在希臘原文——在希伯來書講到一種的職分，聖別和君尊的祭司職分，彼前五章講到的，這個並不是祭司職分，而是這個祭司的體系，祭司體系，祭司團。那邊講到這個聖別的祭司體系實際上就是屬靈的殿，就是屬靈的殿，也就是召會。我希望讓你們有深刻的印象，這次的訓練是對於主要恢復祭司職分是多麼的重要，因為這是關乎神的建造。

現在我要講幾個點，當我在讀出埃及記二十五至三十章，就是這篇信息大部分出處的時候，你絕對會看到這個點就是：祭司職分和建造是無法分開的，事實上就是一件事。我來證明給你看，首先，從出埃及二十五到三十章講到，神給摩西帳幕的異象同著裡面的器具，在裡面，其中就講到祭司職分。祭司職分並不在另外的段落，而是在這一個段落之內。當然我們會講到許多關於祭司的衣服，祭司的衣服就在這一段裡面，事實上就在這個段落的中間，就好像耶和華向摩西啟示帳幕的建造，有這個，有那個，有不同的項目。從二十五到二十七章，順序是見證的櫃，當然這是最重要的；陳設餅的桌子；第三，燈檯；接著是帳幕的蓋；接下來是豎板，帳幕的豎板；接下來是幔子，還有門簾；接下來就講到銅的燔祭壇；接下來是外院子，帳幕的外院子——到這個時候，它突然有個轉，我說它是一個轉，事實上不是一個轉——接續地講到，就講到了祭司的衣服；然後到二十九章就講到，祭司要分別為聖；在分別為聖作祭司之後，神又回到——好象是回到了，但事實上並不是，沒有離開——回到了金香壇，講到遮罪的銀價，講到銅洗濯盆，聖膏油，然後是香。你知道我在說甚麼麼？祭司的職分就鑲嵌、就是在這個啟示的一部分，神的建造之啟示的一部分，它並不是分開的，並不是附加的，而是這個異象的一部分，這整個帳幕啟示的一部分，事實上就是基督的預表。

另外在賜下這個啟示的開始，甚至在先前，耶和華就要以色列人要甘心獻上一些東西作為材料，就是金、銀、銅，藍色、紅色線，皂莢木、石頭，這一切的東西是

為著甚麼呢？不止是為著帳幕，事實上也是為著祭司的衣服，因為那是相同的材料。帳幕的材料就是為著祭司衣服的材料。祭司的衣服是件重大的事。

第三件事，第三個我要給你的證明就是：在這個段落的末了，那裡有甚麼呢？在耶和華對摩西所說的話，祂講到工人，一個是比撒列，一個是亞何利亞伯（31章）。這些工頭們、同工，要監督帳幕的建造。事實上這兩個人，神交付他們的任務不止是要建造帳幕，還包括要作好這些衣服，加上所有，這兩個人手上要完成這些工作。這不是兩個工作，一個是祭司職分，一個是帳幕；這只有一個工作，只有一個設計者，一個建造者，由人來執行，祂所揀選的人來執行這個工作，作為監督者。

我要告訴你們，因為我印象真是非常深刻。祭司職分和建造不是分開的，這意思是甚麼？弟兄們，我們必須百分之百的為著祭司職分，恢復祭司職分事實上就是恢復神的建造。我們中間祭司職分越多得著恢復，神的建造在我們中間就越多得著恢復。所以我們需要回到我們的召會，建立起祭司職分。建立起來祭司職分，那就是建造地方召會。

現在我們來到這篇信息，講到，講到甚麼呢？講到我們的基督。基督是一切，一切都是基督。帳幕是基督，大祭司是基督，所有的器具都是基督，所有與衣服有關的都是基督，這所有的事物都是基督。這些祭司在帳幕裡事奉，他們日日夜夜作的不是，不是作別的，而是經手、事奉，獻上基督，他們經手基督，事奉基督，供應基督。他們將基督切塊，焚燒基督像祭物一樣。在這個圖畫裡面，一切都是基督，神沒有別的，祂有的就是基督。祂要使這位基督與祂所揀選的選民調和在一起，形成祂的住處，好得著這個祭司的國度。

另外，弟兄們，你不要覺得這個是為著今世或是來世的，祭司的事奉是直到永世的。申言或是申言者的職分有一天會終止，但是到了啟示錄二十二章，那裡的祭司還要事奉祂。那一個事奉在希臘原文講的就是，祂的奴僕都要事奉祂，就是指著祭司的事奉。弟兄們，直到永世，我們都要作為祭司的國度，在那一座城裡事奉祂。這就是神所要的，神要祂的子民作祭司來事奉祂。

這篇信息講到，基督是三件事物—你若知道這三件事物，你就得到這篇信息的負擔了—就是基督作祭司的食物，第一食物；第二祭司的衣服，基督作祭司的衣服；第三基督作祭司的住處。

我知道，當我看到這個標題的時候，我覺得：這很簡單嘛，就講到基督是食物、衣服、住處。當然基督是一切，阿裡路亞。就這樣。你是不是這樣呢？我承認我原來是這樣想的。當我開始進入的時候，我開始讀經，弟兄們，我告訴你，這不簡單。祭司需要喫基督。我要問你們怎麼喫？用甚麼方法來喫？在哪裡喫？你知道這不是一種不受約束、一種野的喫麼？祭司喫的方式完全是受約束的，完全需要在一種合適的情形裡來喫，不然你就是錯誤地喫。你沒有合適地喫，你不是照著神命定的方式來喫，那一種喫，我要說，會得罪神。因此，是的，弟兄們，我們需要在喫的事上受訓練，我們需要在怎麼喫、喫甚麼、如何幫助聖徒們來喫的事上被成全，使我們不是照著我們的偏好，隨便的、天然的來喫。

講到衣服，哦，這真是極大的事。我說，這不是甚麼任意的衣服而已。這是難以置信的衣著，可能需要一個小時來把它穿上。你知道這是祭司穿衣服，他不是只是你隨便穿件睡衣——基督是我的睡衣。你想穿睡衣？好，但就請你從帳幕出去。這是一個難以置信的、精細的、細緻的、特別的衣著，你需要小心的穿上。不然，你可能就要脫下，因為你少了其中的一項物件。因此我們需要受訓練，如何穿上基督。不是那麼容易，我想施浸者約翰可能比較容易，就喫蝗蟲野蜜，穿駱駝毛的衣服就可以了；但我告訴你，照著預表，要作祭司穿衣服，不是這樣子的。弟兄們，我怕我們有些領頭的弟兄們穿上基督都是不合適的，都是不穀的。我們穿上基督的方式並不合適。

第三，住處。這是怎麼樣的住處呢？（我不能講太多）我們需要受訓練、被成全，如何住在基督裡，如何住在祂裡面，如何留在祂裡面。許多的事物至終要給我們看見，在新約中的這幅圖畫，就要指教我們，因此，我要說，這些訓練的信息，不是只是給我們一些靈感，而是要指導我們，指教我們。我們需要受教導，不是只是得著一些靈感就好了。

好，我們開始講。今天我要留在這個綱要，這是個很長的綱要。事實上，我也不會講太多來解釋這裡面的內容。我想這綱目非常長，也很完整，這是職事信息中最好的摘錄。我就這樣說，在這篇信息裡這三件事：食物、衣服和住處，都是關乎生活。我們在講事奉或功用，但是我們要先講的是生活，祭司的生活，祭司要如何生活。Ron 弟兄講到祭司的所是，如何作祭司；我們不能直接跳到祭司的事奉，我們要先進入祭司的生活，祭司如何生活。祭司沒有一種合適的生活，他是不穀資格的，他不能合適地事奉。所以這三件事是最重要、最主要的。

第一個，祭司喫甚麼？我們要看見，祭司要喫的是最特別的。以色列人在曠野，他們每天喫嗎哪。他們只喫嗎哪，那是一般、普通的食物；但不是祭司的。祭司，一旦帳幕被立起來之後，他們開始進入事奉之後，他們開始喫特別的食物。他們的食物就是祭物。我不知道他們是不是也喫嗎哪，我不太知道，但我知道他們喫祭物。祭物是他們主要的食物，飲食。這是祭司所喫的。我們也知道，這所有的祭物乃是這一位包羅萬有、追測不盡、豐富之基督的預表，這位基督各種不同的方面。獻上給神的這位基督乃是祭司的食物、祭司的飲食。祭司也憑著這些食物，由這些食物來維繫他們的生活。沒有這些祭物，他們就沒有食物可喫。因此他們喫，是照著神所命定、一種受規律的方式來喫，你只能喫右腿，你只能喫胸，你不能喫脂油，這些是合適的喫。因此，祭司的喫與三件事有關：第一，關乎他們的生活；關乎他們作祭司的滿足；第三，也關乎他們所得著的供應。你要作祭司，你需要滿足，你需要得著供應，就需要這些食物。

祭司穿甚麼呢？基督作為食物，是祭司的內容；基督作為衣服，是祭司的彰顯，祭司的表現；祭司將基督活出來，彰顯出來，那就是祭司的衣服。因此，衣服指的是基督各樣的方面。當你研讀關於衣服的事的時候，你就會看到這些不同的方面。這些是基督各種的方面：細麻、金線、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的線都是基督。這衣服的

每一個部分，從頭巾、頂冠、一直到腰帶，一直到褲子，一直到外袍，一直到以弗得，這一切的項目都是基督。被祭司上，藉著祭司彰顯出來。

我們知道衣服是為著三件事：第一為著遮蓋，遮蓋我們的赤身。所以實際上，他們需要長袍，遮蓋祭司的赤身。第二，為著保護，保護環境各樣的因素。第三，衣服是為著華美，事實上是為著榮耀，為榮耀，為華美。這是他們所需要的。祭司需要這個，需要一種合適的生活。

第三，祭司是住在哪裡呢？當然他們住在帳幕裡。但是我說，帳幕不能與祭司分開。我們還要看見，帳幕在哪裡，祭司就在哪裡；祭司在哪裡，帳幕就在哪裡；帳幕在哪裡，祭司就在哪裡。你需要到帳幕，你就會找到祭司。祭司在哪裡聚集，就是帳幕的所在，這二者是交織在一起的，是不可分開的。你不能有其中之一，沒有另外一個，他們是不分開的。帳幕至終就是他們住、他們作一切事的地方。就好像今天有一些人有家庭辦公室，他們在那裡休息，在那裡工作，他們作一切事。那是他們居住的地方、他們工作的地方，都是那裡。帳幕一切的方面都是基督；因此祭司帶著這些器具，他們把它打開，立起帳幕，在裡面供職。這一切都是祭司的生活，關乎他們的住處。

因此，弟兄們，食物、衣服和住處，祭司的食物、衣服和住處完全不是凡俗的。這是特別的，是獨特的。在地上沒有這樣的食物，在地上沒有；社會中沒有這樣的衣服；在任何地方你找不到這樣的住處。只有祭司會喫這樣的食物，會穿這樣的衣服，會住在這樣的住處，這都是神所設計並安排的。弟兄們，我們需要受訓練，如何這樣來生活。

好，我基本上已經把負擔都告訴你們了。現在，我們要看過這個綱目。讀經的經節很重要，講到約翰福音、羅馬書、彼前、詩篇——我沒有時間讀，請你們讀。

壹 基督是祭司的食物——約六 57、63，耶十五 16：

約翰福音講到，喫我的人，要因我活著（六 57）。就像大祭司亞倫喫祭物。主耶穌說，活的父怎樣差我來，我又因父活著——這位真正的亞倫這樣說——活的父怎樣差我來，我又因父活著，（祂說）照樣，那喫我的人，也要因我活著。我們的食物就是基督——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。我們喫這位基督是喫祂的話——靈的話，也是光的話，也是生命的話。耶利米書十五章十六節講到，我得著你的言語，就當食物喫了。

一 基督頂替舊約一切的祭物，除去舊約一切的預表，立定祂自己作我們的一切，乃是神極大的旨意——來十 5~10。

我們常常問，神的旨意是甚麼？你如果讀到希伯來十章，在希伯來十章的上下文，從第五節到第十節，你看到神的旨意在這個段落，就是要除去那先有的，除去那先有的約，以及其中的一切，特別是其中的祭物、祭牲、那些關乎舊約的事物；並且要立定那後來的，建立那新的新約。在這個新約裡，這些山羊，這些動物都除去了；頂替的只有基督自己，就是那神所預備，為我們所預備，為祂自己所預備獨一

的祭物。因此基督到世上來的時候，是要實行，照著神的旨意，除去一切舊約動物的祭物、供物，立定這個新的祭物。這是照著希伯來十章神的旨意，基督作為我們的食物和一切，是必要的。

二 我們必須過一種合乎神的心和旨意的生活，天天享受基督作一切祭物的實際，成為我們的食物，為著達到三一神的神聖目標，就是把我們眾人都帶到祂裡面，使我們以祂作我們的居所，並讓祂以我們作祂的居所，為著祂那神人二性擴大的宇宙合併——約一 14、29，十四 23，啟二一 3、22：

若是基督沒有頂替這所有舊約的祭物，我們要喫甚麼呢？我們新約的食物又是甚麼呢？因此祭牲不只是為著成功救贖，而是為著作神子民供應的食物。就像是逾越節的羊羔，一方面是流血為著救贖，但另一方面也成為神子民生命的供應，為著達到神的目標。神聖的目標是甚麼呢？就是把我們眾人都帶到祂裡面，使我們以祂作我們的居所，並讓祂以我們作祂的居所，為著祂那神人二性擴大的宇宙合併。三一神終極的目標就是這一個神人相互的居所，神人二性的宇宙合併。我們怎麼樣纔能達到這件事呢？是籍著喫。

我們接下來就要進到衣服。食物是祂進到我們裡面，衣服是我們進到祂裡面，籍著這個相互的內住，相互的居住，結果就是住處，神與人相互的住處，神住在人裡，人住在神裡。約翰福音裡就講到這些話，講到基督支搭帳幕在我們中間。祂到那些愛祂的人那裡，為他們安排住處。帳幕作為這個居所，是神所要得著的那個永世、相互的居所。在啟示錄二十一章講說，我未見城內有殿，因為羔羊為城的殿。我們住在羔羊裡，羔羊就是生命樹，就在我們裡面。

我們來到食物這件事，就是各種不同的祭物。我這邊會講得比較快，因為這邊內容是太多了。我們需要研讀這些，這些內容都在書本裡。

1 贖罪祭表徵基督替我們成為罪，在十字架上籍著死定罪了罪——利四 3，六 26，林後五 21，羅八 3，約一 29，三 14。

這是贖罪祭，第一個祭物，是祂作我們的食物。利未記六章二十六節講說，為罪獻這祭的祭司要喫這祭物。贖罪祭是我們的食物。弟兄們，（我沒有時間）基督是我們的贖罪祭——不止是複數的罪，而是單數的罪。神的羔羊是除去世人之罪。我沒有辦法再多講，我就說，我們要喫祂，作個真正的祭司。我們起來的時候，第一件事如果不是說“主，我喫你作贖罪祭”我們就稱不上是個祭司。

2 贖愆祭表徵基督在祂的身體裡親自擔當了我們的罪，在十字架上受了神的審判，解決了我們行為上的罪，使我們在罪行上得著赦免——利五 6，七 6~7，彼前二 24，三 18，賽五三 5~6、10~11，約四 15~18。

這裡是講到贖愆祭，複數的罪，我們所犯的複數的罪。在利未記六到七章，祭司中的男丁都可以喫這祭物，要在聖處喫，這是至聖的。這個食物是聖的，喫這個食物的祭司也該是聖的。贖愆祭就像贖罪祭，有一個條例就是：用贖愆祭遮罪的祭司要得這祭物。我們需要這個祭物，為著我們的罪。基督為我們而死，祂為我們受了審

判，為我們流血，基督擔當了我們的罪，是我們的救贖者；這一位元基督，我們需要喫祂作為贖愆祭。每一天，每一個早晨，常常，當我們失敗，當我們犯罪，我們受了污染，我們需要喫祂，這是祭司的食物。我們喫祂，好繼續作祭司，過祭司的生活。

3 那“完全為著神滿足、給神作食物”的燔祭，預表基督是神的喜悅和滿足，祂在地上的生活絕對為著神；燔祭是“神的食物”，讓神享受並得著滿足——利一 3，民二八 2~3，約七 16~18。

那『完全為著神的滿足、給神作食物』的燔祭—請注意，這邊是括弧括起來的，預表基督是神的喜悅和滿足。祂在地上的生活絕對為著神。燔祭是“神的食物”，讓神享受並得著滿足。這一個燔祭預表那一位絕對的基督。基督百分之百是為著神的旨意，祂不為自己尋求甚麼，不為自己尋求榮耀，祂是完全為著神的，一點沒有為著自己。這樣的一位，這樣絕對的一位乃是燔祭。這樣的一位是神的食物。祭司不喫燔祭，但他經手這個燔祭，獻上給神，給神來喫。我想這是很有意思的：當我們喫的時候，神也在喫；我們喫一點，神也喫一點。你知道我在說甚麼麼？在這裡有一種相互的喫在進行。

接下來講到衣服的時候，會講到一種相互的美化。這個衣服上，你看見，基督是聖徒的華美，聖徒又是基督的華美。這裡有一種相互的喫，相互的美化。

4 素祭預表在人性並為人生活裡的基督，祂的生活為人都是正確適度，柔細均勻，清潔無罪的——利二 1、3~4，約七 46，十八 38，十九 4、6。

我很喜歡這些詞。利未記二章講到，素祭所剩的要歸給亞倫和他的子孫。在這一種祭物裡，沒有動物所流的血，這個祭物裡都是從植物生命所產生的。這個細緻的細面，無酵餅、無酵薄餅，這個祭物指的乃是那一位美麗、柔細、純潔、完美，耶穌的人性，就是祂的人性。

弟兄們，我們要喫這個。你要作祭司來事奉麼？我們日常生活的每一天，我們都需要喫素祭過這種生活。我們需要喫這一種食物，好過這一個合適的祭司生活。想想我們的生活，我們與配偶在一起，與其他人相處的時候，我們發脾氣，我們不平衡、不均衡，我們是彎曲的，我們所說的不誠實，我們所說的謊都叫我們不配資格作祭司。我們怎麼能這樣過生活還作祭司來盡功用呢？因此我們需要喫另一位元。這一位就是那一位彼拉多三次說，我查不出祂有甚麼該定罪的。這一位元無錯、沒有錯誤、沒有罪的基督，我們需要常常地來喫祂。

5 平安祭預表基督是成就和平者，祂為我們受死流血，作了我們與神之間的和平與交通，使我們能與神共同享受基督，在祂裡面與神相安、相交，神人同得滿足——利三 1，七 14、31~34，弗二 14~15，約十二 1~3，二十 21，啟二一 2。

在利未記七章講到，祭司要把脂油燒在壇上，但胸要歸亞倫和他的子孫。你們要從平安祭牲中把右腿給祭司作舉祭。亞倫子孫中獻平安祭牲之血和脂油的，要得這右腿為分。因為我從以色列人的平安祭牲中，取了這搖祭的胸和舉祭的腿，給祭司亞

倫和他子孫，這要作以色列人所守永遠的定例。因此這一個食物，這一個祭牲所剩下的是亞倫之祭司的分。我們需要喫基督作為成就和平者。祂是我們的和平和交通，作了我們與神之間的和平和交通，否則我們無法留在這個交通裡，我們如何能穀有一個觀看並返照神的生活？

我要講快一點。

6 搖祭表徵在愛中復活的基督——利七 30，十 15。

利未記七章三十節，他要親手把耶和華的火祭，就是脂油和胸帶來，好把胸在耶和華面前作搖祭，搖一搖。

7 舉祭預表在升天與高舉裡有能力的基督——七 32，出二九 27，弗一 21。

利未記七章三十二節，你們要從平安祭牲中，把右腿給祭司作舉祭。所以這都是給祭司享受的。舉祭預表在升天與高舉裡有能力的基督。

另外一個祭物，特別的祭物：

8 奠祭表徵基督成為獻祭者的享受，使獻祭的人被基督這屬天的酒所充滿，甚至使他成為獻給神的酒，作神的享受和滿足——出二九 40，民二八 7~10，賽五三 12，腓二 17，提後四 6，士九 13，太九 17。

我沒有時間，我想你可以自己進入關於奠祭的事。

9 陳設餅，面餅，表徵神的同在，神的面，乃是神祭司的筵席，作他們事奉的供應，為著神的建造——出二五 30，利二四 9，參撒上二一 6。

陳設餅擺在神的面前，是在聖所的桌上。你記得大衛喫了陳設餅——無論如何這個陳設餅是保留給亞倫和他子孫的食物。我們得以喫這個陳設餅，能穀享受祂的同在作為我們的供應。弟兄們，我們需要天天、一直來喫，沒有這樣的生活，我們根本無法作祭司來事奉。

貳 基督是祭司的衣服——加三 27，羅十三 14：

加拉太三章二十七節，你們凡浸入基督的，都已經穿上了基督。基督是衣服，在新約裡這個思想是很強的，一直有這樣的思想。羅馬十三章十四節，總要穿上主耶穌基督，不要為肉體打算，去放縱私欲。

一 雖然我們已經浸入基督，已經在基督裡面（六 3，加三 27），我們還需要穿上基督；穿上基督就是憑基督活著（二 20），並活出基督（腓一 21），而顯大基督（20）。

雖然我們已經浸入基督，已經在基督裡面，這是事實。但我們還需要穿上基督，穿上基督就是憑基督活著，並活出基督，而顯大基督。我們已經在基督裡了，我們已經，按照路加福音十五章，我們已經有那個袍子了，但是我們還需要天天穿上基

督。我們需要持續不斷地穿上這個衣服，主觀地穿上衣服，天天穿上，實際地穿上基督作我們的衣服。這甚麼意思？意思就是要活基督、彰顯基督、表現基督、活出基督、顯大基督，這就是穿上衣服的意義。因為衣服是說到彰顯，說到表現。

二 穿上基督，與穿上光的兵器（羅十三 12）相同，指明基督就是為著那靈和肉體私欲之間爭戰之光的兵器（六 13，加五 17）。

弟兄們，常常我們要爭戰，卻忘記穿上了甚麼，所以我們是赤身爭戰，我們就失敗了。基督是光的兵器，這相同於以弗所六章神全副的軍裝。基督作我們的遮蓋，我們屬靈爭戰中的遮蓋。你可以說，在這裡，光的兵器可能是為著個人的爭戰，但以弗所六章的那個神全副的軍裝乃是為著身體，為著團體的戰士。作為這個團體的戰士，我們需要穿上基督作我們的遮蓋，作我們的保護。在爭戰中，在這個那靈和肉體、私欲之間的爭戰中，我們需要穿上，我們需要穿上基督，天天穿上基督。

三 按預表，衣服表徵彰顯（參賽六四 6，啟十九 8）；祭司的衣服表徵事奉的祭司所彰顯的基督；照聖經看，沒有人比祭司所穿戴的更華美。

當我看祭司的時候，有頂冠和牌，有以弗得，有肩帶，有以弗得，還有這個彩虹顏色，這各樣的飾物，當我看的時候，照著今天的款式，照著今天的標準，好像在我眼中不是那麼美麗。但是這個美麗不在於看的人，這個美麗是在於神。不管你覺得好不好看，神覺得是非常的華美。這整個的服裝，神說，那是美麗，是華美的。為甚麼呢？因為那就是基督。因此你最好脫掉一切，穿上基督——基督使我們華美。我們要穿上衣服，若不穿上我們就沒有資格來服事、來事奉。第一個使祭司不穀格來事奉的就是衣服。我們需要穿上基督的彰顯。我們越有基督的彰顯，就越能過祭司的生活，幫助聖徒、帶領聖徒、牧養聖徒，活基督，以主耶穌來美化他們。

四 祭司的衣服主要是為榮耀為華美，表徵基督神聖榮耀和人性華美的彰顯——出二八 2：

主要是為榮耀為華美。

1 榮耀與基督的神性（祂的神聖屬性）有關（約一 14，來一 3），華美與基督的人性（祂的人性美德）有關。

在二者我們都看到基督，基督是滿了神聖的榮耀，以及屬人華美的那一位。榮耀與基督的神性（祂的神聖屬性）有關，華美與基督的人性（祂的人性美德）有關。在地上，從來沒有另外一個人像主耶穌基督一樣，滿了榮耀，又滿了華美。你摸到祂，你接觸祂，你就覺得榮耀，你就要讚歎是何等的華美。弟兄們，我們需要穿上這一位元，我們要換掉其他的一切，我們的忍耐，我們的這個……都算不得甚麼，我們需要祂的榮耀和華美。

2 基督的神性，由祭司衣服上的金所預表，是為著榮耀；祂的人性，由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和細麻所預表（出二八 5），是為著華美；我們過彰顯基督神聖榮耀和人性華美的生活，就得著聖別，並有資格成為祭司體系（腓一 20，林前六 19～20，加六 17，參徒六 15）。

這裡有四加一。我們過彰顯基督神聖榮耀和人性華美的生活，就得著聖別，並覈資格成為祭司體系，就像“四”是人，“一”是神，四加一。在這裡有純白的細麻加上金；在這裡，你有一種生活，彰顯基督，使我們覈資格成為祭司體系。弟兄們，我要說，第一件事還不在於我們的功用，乃是看我們的生活。這個生活是我們功用的扶持。

五 所有的祭司都穿著細麻布褲子、內袍、腰帶，並裹上頭巾或戴上頂冠（出二八 39~42，二九 8~9 上）；此外，大祭司穿戴外袍、以弗得、肩帶和胸牌，又戴一面印刻的牌在頂冠上（二八 36~37，二九 5~6）：

我沒有時間，弟兄們，你看到，這各樣的項目組成整個祭司的衣服，大祭司的衣服。

1 細麻織的內袍表徵基督在受過對付的人性裡面，作我們完全之義的遮蓋（啟十九 8）；細麻的冠冕表徵基督作完全之義的榮耀，並作我們的誇耀（腓三 3，羅五 2，林前一 31）；用繡花手工作的腰帶表徵那靈構成工作的加強（弗三 16）；祭司衣服的這三樣，以及細麻布褲子（出二八 42），都表徵基督是義，遮蓋祭司整個墮落的人（路十五 22，林前一 30），使他們蒙保守在生命裡，而遠離死亡（出二八 43）。

這不是未經過過程的人性，而是經過過程的，細麻織的內袍。細麻的冠冕表徵基督作完全之義的榮耀，並作我們的誇耀。你看一個人，第一個是看他的頭，看他頭上有甚麼，頭上就是頂冠，就是冠冕。基督作完全之義的榮耀，並作我們的誇耀。用繡花手工作的腰帶，表徵那靈構成工作的加強。繡花的手工同樣也是講到過程，這是那靈构成的工作，作成這一個腰帶。祭司衣服的這三樣，以及細麻布褲子，都表徵基督是義，遮蓋祭司整個墮落的人，使他們蒙保守在生命裡，而遠離死亡。弟兄們，我們需要這個。

我沒有講到這裡面有石榴，有這所有的專案遮蓋祭司、保護祭司、榮耀祭司、美化祭司、使他能覈盡他的職事，使他能覈事奉。

2 大祭司穿的長袍連同其裝飾，表徵召會是基督神聖屬性和人性美德的豐滿，彰顯——弗一 22~23。

長袍，就像胸牌，還有紅寶石，指的不是基督，而是神的子民，祂的召會。表徵召會是基督神聖屬性和人性美德的豐滿彰顯。你說，我要穿這個麼？你說對了。弟兄們，我們需要穿上身體，我們需要穿上身體一新人。

3 在帳幕裡面有金子，在祭司袍的胸牌上有十二塊寶石，其上有十二支派的名字；這指明十二支派（表徵召會）被變化成為寶石，由金子托住，並建造在一起；在祭司袍的肩帶上，也有兩塊紅瑪瑙，其上有十二支派的名字——出二八 9~12：我們不會講到這個肩帶，瑪瑙，第七篇會講到其中的意義。但我要說，我們要認識這所有都是祭司衣服的一部分，也就是我們作為祭司該穿的衣服。

a 祭司有基督作他們的聖別，由金子所表徵；也有基督作他們的變化，由寶石所表徵。

b 祭司有基督作他們的得榮，由寶石的照耀所表徵；並有基督作他們的建造，由十二塊寶石一同鑲在金槽裡所表徵。

基督是我們的甚麼呢？是我們的得榮，我們的救贖，我們的義，基督是我們的一切，我們的得榮，我們的建造。這都該從我們身上彰顯出來，作為這個聖別的衣服。

4 以弗得預表基督在祂的神、人二性，並祂的屬性和美德裡彰顯出來；這是祭司衣服的一部分，用以系住或綁住——**4~6 節**：

這是祭司衣服的關鍵的部分，這裡有胸牌，帶著兩塊肩帶上的寶石，這是祭司衣服的一部分，用以系住或綁住。

a 兩條肩帶和兩塊紅瑪瑙（**9**），以及胸牌和十二塊寶石（**15**），是系在或綁在以弗得上面（**12~28**）。

b 這表徵基督藉著祂神聖的榮耀和人性的華美，就是以弗得的組成元素，將召會托於、系於、並聯於祂自己——林後一 **21**。

基督是那位將召會托於祂自己，系於祂自己——我們沒有辦法將自己系於、聯於基督——基督是聯繫的那一位，將我們托於、系於、並聯於祂自己。

c 金線，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，和撚的細麻，是不同顏色的線；因此，以弗得表徵基督的組成，包括祂的神性（金色）、祂的屬天（藍色）、祂的君尊（紫色）、祂的救贖（朱紅色）和祂柔細的人性，為著彰顯祂神聖的榮耀和人性的華美（細麻）。

d 以弗得兩條肩帶上的兩塊紅瑪瑙，在神面前成為紀念，作可喜悅的紀念；召會系於基督，而基督在神面前托住召會，作為永遠的紀念——出二八 **12**。

這實在太豐富了，對麼？這是何等的衣服。

5 頂冠上的聖冠（二九 **6**），指戴在大祭司頂冠上雕刻的金牌，上面刻著歸耶和華為聖（二八 **36**）：

頂冠上的聖冠——我們不能忘記這最後一個項目——指戴在大祭司頂冠上雕刻的金牌，上面刻著歸耶和華為聖。刻著歸耶和華為聖。

a 成為聖別乃是有神聖的性情作到我們裡面，使我們成為象神一樣聖別——彼後一 **4**，彼前一 **15~16**，參啟二一 **2**。

b 刻著歸耶和華為聖，指明整個祭司體系都是聖別歸主的，分別出來歸與主，並且為主所浸透。

這就像主將祂的名顯在我們上面，將祂自己作到我們這人裡面，使我們與祂成為一樣，就是跟祂一樣的聖別，像神一樣聖別。這就是將祂的聖別性情作到我們的所是裡。弟兄們，這該是我們彰顯的一部分，就是我們頭上所戴的，你們清楚麼？這是我們作祭司所該穿的。

我們進到第三大點。

三 基督是祭司的住處——詩九十 **1，九一 **1**，二七 **4**，約十五 **5**，十四 **23**：**

詩篇九十篇一節，主阿，你世代代作我們的居所；九十一篇一節，住在至高者隱密處的，必住在全能者的蔭下；二十七篇，我所求的，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中（4）；約翰十五章，住在我裡面的，我也住在他裡面（5）；十四章，我們要到他那裡，同他安排住處（23），這都講到住處。

一 祭司聖衣的材料，與帳幕的材料完全相同：

我已經提過了。

1 幕幔、幔子、與帳幕入口的門簾都是用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和撚的細麻製造，祭司的衣服在材料上與帳幕相同——出二六 1、5~6、31、36，二八 8。

你可以看見掛在帳幕上的，事實上也就穿在祭司的身體上。祭司的衣服以及帳幕的幕幔、幔子、門簾都是相同的材料。

2 帳幕有許多項目是用金作的，祭司的衣服也有金線和為著鑲嵌寶石的金框——六、11、13、20 節，三九 3。

就像金香壇是用金作的，祭司的衣服也有金線，和為著鑲嵌寶石的金框，因此帳幕和衣服都有金這個材料。

3 因此，神的居所帳幕所有的材料，原則上都可以在祭司身上找著；這就是說，祭司們所穿著的就是他們的住處；他們的衣服就是他們的房屋——參林後五 1~4。

這裡的觀念就是：他們所穿的成為他們所住的。就好像蝸牛帶著殼作它們的房子，它們所穿的就是它們的住處。祭司的衣服至終成為他們的住處，他們住在他們的衣服裡，他們的衣服就是他們的房屋，這是一個非常大的思想。弟兄們，召會就是基督的彰顯。就是當基督從親愛的聖徒身上彰顯出來、活出來的時候，那就是召會。當基督彰顯出來，那就是召會。當我們都一同彰顯基督的時候，那就成為召會。你的衣服，我的衣服，當我們都穿上基督作我們的彰顯，作我們的表現，那個就是召會作我們的住處，就是帳幕。

4 在舊約裡，祭司的衣服和帳幕一樣；在新約裡基督以及召會作為帳幕，神的家（約一 14，提前三 15~16），乃是祭司的居所。

好，約翰一章十四節，話成了肉體，支搭帳幕在我們中；提前三章十五節講到，這家就是活神的召會，基督與召會都是我們的房屋，我們的住處。

5 新人就是基督的身體，穿上新人就是穿上作為身體的基督，也就是穿上基督的身體；換言之，我們要“穿上”基督的身體；這身體就是我們的衣服，我們的遮蓋——弗四 22~24，二 15~16。

我們需要新語言。你今天你有沒有一弟兄們，你有沒有穿上身體？不止穿上基督，還要穿上身體。這身體就是我們的衣服，我們的遮蓋。弟兄們，真是這樣子，身體是我們的榮耀，是我們的華美，是我們的遮蓋，是我們的遮蓋。因為身體就是基督，是團體的基督。

二 “你們.....也就象活石，被建造成為屬靈的殿，成為聖別的祭司體系”——彼前二 4~5 上：

我要再說，屬靈的殿和聖別的祭司體系幾乎就是同位語。

1 聖別的祭司體系，眾祭司所組成的團體，乃是屬靈的殿；當我們被基督充滿、浸透，正確又完滿地表現祂時，我們就成為神實際的居所，就是實際的帳幕。

2 我們該表現出金線，細麻，藍色、紫色、朱紅色線；當我們在這樣適當的方式裡表現基督時，我們就是穿上新人；我們穿上了基督的身體。

3 當我們被基督充滿，並以正確的方式表現祂一切的所是時，新人就成了我們的衣服，而這衣服就是我們的住處，帳幕的實際，就是基督身體的實際。

至終，衣服和住處就是一個，基督與召會就是一個。

4 在新約中，神屬靈的殿，祂的居所召會，就是一班被建造的祭司；當我們被基督充滿並表現祂的時候，我們就成了實際的召會；然後我們與神就有一個可以居留的安居之所——參詩一三二 8、13~18，賽六六 1~2。

居所召會就是一班被建造的祭司。前面講到，你們也就像活石，後面就講到聖別的祭司體系，因此建造祭司體系，事實上就是建造活石。當我們被基督充滿並表現祂的時候，我們就成了實際的召會；然後我們與神就有一個可以居留的安居之所。

5 每時每刻我們都該是在享受基督，這就叫基督的表現能從我們裡面洋溢出來；基督從我們眾人裡面表現出來就是召會，聖別的祭司體系作神屬靈的殿，神與人相互的居所——詩九十 1，九一 1，約十五 5，十四 23，弗三 16~17，彼前二 5，啟二一 3、22。

所以我們又回到這一篇信息的起頭，神的目標就是要得著這個相互的居所，這就是祂如何得著。好，我講完了。這三件重要的事是甚麼呢？主要的，第一，喫基督；第二，穿基督；第三，住基督，住在基督裡。第一，喫基督；二，穿基督；三，住基督，住在基督裡。我們的飲食，我們的服裝，我們的居住都是基督，這樣我們就會有一種生活，為著祭司的事奉。

好，今晚，弟兄們，我們還有三十五分鐘。我告訴你們，我們要作一點特別的事，因為這篇信息不會複習到，對麼？因為我有一點嫉妒，你們不會複習這篇信息。所

以我問弟兄們，能不能這樣子來安排？我們要花接下來的二十分鐘、甚至二十五分鐘、甚至三十分鐘來複習，複習這篇信息。怎麼作呢？我們要照著你們所在的地方，四五個人，五六個人，不要太多人，但也不要太少人，組成一組一組。你們需要考慮到你們的語言聚在一起，不是只是三分鐘，可能是三十分鐘的事。這是研讀時間，就像是下午的複習時間。我要你們翻到信息的摘錄，來讀，讀到這個職事信息摘錄的第二段，不是，從第三段的“第二，我們已經看見”開始，讀到“藉表現基督而建造”的第四段。你讀完之後，可以彼此問，互相答，來複習這三樣事物：食物、衣服和住處，它們的關係是甚麼？食物如何成為了衣服，衣服又成了住處？好，彼此交通這些內容。這樣可以麼？你們清楚麼？好，我知道你們看起來有點疲倦，看起來非常的疲倦；這樣子你們可能就不會睡著了，因為你需要操練。好，你們可以自由地或坐或站，但這一堂聚會還沒有結束。請記得，這是複習的時間，請記得不要太大聲，不要打擾到附近的組。好，你們現在可以自由地複習了，或坐或站都可以。